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8-035

##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定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8日（星期二）下午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7日下午15:00至2018年12月18日下午15:00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1日

7、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海安县恒联路88号 公司二楼会议室

## 8、出席对象：

(1) 截至2018年12月11日下午15:00 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拟向董事长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均需对参与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算并予以披露。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独立董事陈丽花女士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相关议案征集投票权。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LF2018-034 号公告。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 2018 年 12 月 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其他公告。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	√

	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0	关于<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拟向董事长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8 年 12 月 12 日——2018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3-88869066

传真号码：0513-88869069

联系人：潘志刚

通讯地址：江苏省海安县城东镇恒联路 88 号

邮政编码：226600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6、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

##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六、备查文件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394，投票简称：联发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12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17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18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b>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b>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拟向董事长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股份性质：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